



## 价格折扣文件格式

###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 企业声明函（服务）

致 淮南市淮阴区渔沟中心卫生院：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淮南市淮阴区渔沟中心卫生院的医院食堂外包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医院食堂外包服务项目，属于餐饮业；承接企业为江苏康德餐饮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3人，营业收入为1851.83万元，资产总额为956.9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江苏康德餐饮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字）

日期：2026年04月28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